

申报操作指南

一、准备申报材料

根据《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标准制修订工作程序》的要求，按照《2025 年第二批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需求清单》（附件 1）进行申报，准备《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申报书》《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》、标准草案、《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项目联合申报协议》。

二、在线填报申报材料

访问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网站（www.tc609.org.cn），点击页面右上方【**登录**】按钮，使用相应工作组的成员单位账号进行登录（默认密码为 1234qwer）；进入“全国数标委管理平台”后，选择“**标准管理**”模块，选择“**标准制修订**”，点击右上方“**项目申报**”按钮，进入项目信息在线填报页面；按照平台要求完整填写相应信息，上传《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申报书》《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》及标准草案（均提交 **WORD** 版）；点击“**提交**”完成在线申报流程。

技术文件只需将草案（**WORD** 版）提交至秘书处电子邮箱即可，无需在线申请。

三、报送纸质申报材料

标准项目申报单位将在线上传的《推荐性国家标准项目申报书》《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项目建议书》及标准草案等纸质材料各 1 份，在封面加盖牵头单位公章，《数据领域国家标准项目联

合申报协议》需加盖牵头单位和联合申请单位公章，寄送至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邓成龙、王兴旺

联系电话：010-64102867、18910277158、15286506016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1号（100007）

电子邮箱：tc609@cesi.cn